

2017 年转移支付决算情况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1、上级对我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7 年，上级补助我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110.2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 5.9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04.3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49.8 亿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 3.3 亿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6 亿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1.6 亿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 5.3 亿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 5.9 亿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 14.4 亿元，固定数额补助 9.9 亿元，结算补助 7.9 亿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 2.2 亿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1.5 亿元。

专项转移支付 52.5 亿元，主要项目为：教育专项 5.3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 6 亿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专项 5.7 亿元，节能环保专项 2.1 亿元，城乡社区专项 1.2 亿元，住房保障专项 10.3 亿元，农林水专项 15.1 亿元，交通运输专项 3.6 亿元。

2、市对县（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7 年，市对县（区）税收返还补助 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补助 9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主要项

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44.3 亿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4.6 亿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12.5 亿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 4.6 亿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 5.7 亿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 14.3 亿元，固定数额补助 8.6 亿元，结算补助 8.2 亿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 2.2 亿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1.6 亿元。

专项转移支付 48 亿元，主要项目为：教育专项 4.6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 5.9 亿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专项 5.5 亿元，节能环保专项 1.5 亿元，城乡社区专项 1.3 亿元，住房保障专项 8.6 亿元，农林水专项 15.4 亿元，交通运输专项 2.9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1、上级对我市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7 年上级补助我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3.5 亿元，主要项目为：社会保障和就业 777 万元，城乡社区 1.6 亿元，交通运输 8542 万元。

2、市对县（区）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7 年，市对县（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5.3 亿元，主要项目为：社会保障和就业 775 万元，城乡社区 4.6 亿元。